

工程编号：2404-440343-04-01-495219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项目）（施工）二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18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 1、企业资质；
- 2、项目负责人资格；
-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 6、其他。

1、企业资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常青，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年07月-2024年08月。	<p>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7</p> <p>（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8</p>
<p><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1. 验收时间：2024年04月30日，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总承包工程，合同价：72773.3647万元。</p> <p>2. 验收时间：2022年05月10日，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施工，合同价：14736.6998万元。</p> <p>3. 验收时间：2021年12月21日，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施工，合同价：43686.2757万元。</p> <p>4. 验收时间：2022年12月30日，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EPC总承包，合同价：5688.9518万元。</p> <p>5. 验收时间：2022年05月10日，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价：1525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9-P26, P27-P37, P38-P53, P54-P70, P71-P81</p> <p>（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17-P26, P32-P37, P46-P53, P65-P70, P76-P81</p> <p>（3）指标数据页码：P9-P26, P27-P37, P38-P53, P54-P70, P71-P81</p> <p>（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p>

		有)。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绿化工程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p>	<p>1. 验收时间: 2021年09月06日, 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莲花湖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次, 合同价: 74006.5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82-P107</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100-P107</p> <p>(3) 指标数据页码:P82-P107</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 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 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25199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27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7733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年 12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78491

企业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25199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01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1日

2、项目负责人资格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101880648

当前参保地：成都市武侯区

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4年01月-2024年09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401	133	254994.96		0	133	10624.79	133	1699.94
202402	133	254994.96		0	133	10624.79	133	1699.94
202403	134	255450.96		0	134	10643.79	134	1702.98
202404	136	256337.04		0	136	10680.71	136	1708.88
202405	135	258895.92		0	135	10787.33	135	1725.95
202406	136	259914.96		0	136	10829.79	136	1732.74
202407	138	290627.04		0	138	12109.46	138	1937.51
202408	138	290627.04		0	138	12109.46	138	1937.51
202409	0			0	0		0	
欠费情况(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22年03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本金)		失业保险(本金)		工伤保险(本金)	
累计欠费(元)	0		0		0		0	

人员缴费信息(2024年01月-2024年09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1225198012222651	王常青	企业职工养老	202407	2	202407	2	202407	2

打印时间：2024年09月11日

- 说明：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myz/toPage.do>，凭验证码 F D M d Y b f W l m l U m w 8 A a Q S G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4年12月11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09日
- 2025年0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常青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2月22日

注册编号: 粤1512018201904719



聘用企业: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王常青

个人签名: 王常青

签名日期: 2024.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8月08日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业绩 1：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总承包工程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 (LDXQG18-068)
中标通知书

1、项目名称：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

2、项目编号：LDXQG18-068

3、建设规模：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扣除柳江水域、市政道路、堤防工程、公用设施用地以及局部规划调整区域，实际建设实施总面积约 216 公顷，包含规划河道面积约 26.1 公顷。本次项目景观工程总建设面积为 2159479 平方米，折合约 3239 亩。以长约 10 公里慢行绿道构成的一级园路成为滨江湿地公园游览线路的骨架，并完善 7 个环状绿道的二级园路和支路，串联起 20 余个独具特色的景观节点，展现出自南向北三段风景各异的滨江风光带。本工程总投资 148661.6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73144.0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59273.06 万元，预备费为 6620.61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9628.93 万元。

中标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中标人(联合体成员)：中建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造价下浮系数：0.50%

中标投资回报率：6.00%

中标年运营养护费用：3135.88 万元

中标项目建设期年数：三年

中标项目运营期年数：十年

备注：请中标单位领取该中标通知书后，30 天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8 日



合同编号: ZJSTY2-FBHT-6669-001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 公园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二〇一 九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柳州市汽车城官塘片区滨江沿岸。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柳东管复（2017）92号。

5.工程建设规模：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扣除柳江水域，市政道路、堤防工程、公用设施用地以及局部规划调整区域，实际建设实施总面积约216公顷，包含规划河道面积约26.1公顷。本次项目景观工程总建设面积为2159479平方米，折合约3239亩。以长约10公里慢行绿道构成的一级园路成为滨江湿地公园游览线路的骨架，并完善7个环状绿道的二级园路和支路，串联起20余个独具特色的景观节点，展现出自南向北三段风景各异的滨江风光带。项目规划范围内的规划市政道路，官塘堤防、防洪工程等不在本次招标项目工程建设范围内。

6.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红线范围内的景观慢行绿道、景观绿化工程、土方工程、广场铺装工程、园林配套工程（生态驳岸、亲水平台、生态智慧停车场、景观小品设施、景观桥梁、装配式公园配套建筑、标识系统等）、室外给排水工程和照明工程。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工程建设工期：自项目开工报告发出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19年8月13日。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2022年8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开工时间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以经批复的设计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乘以“(1-工程造价下浮系数 0.5%)”暂定，最终依据经审批的施工图及施工组织设计、合同约定的相关计价依据和原则，编制详细的施工预算，经政府方或发包人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定后，以补充协议方式调整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暂定：合同价（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用×（1-工程造价下浮系数）
=731390600.00×（1-0.5%）=727733647.00 元（人民币柒亿贰仟柒佰柒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柒元整），不含税价人民币：667645547.71 元，增值税人民币：60088099.29 元，增值税税率：9%。

工程造价下浮系数：0.5%；

其中（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定预算控制价作为进度拨付依据）：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万零贰佰元柒角贰分（¥5600200.72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增值税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法 简易计税法

【备注：按照《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营改增后，建设工程计价分为一般计税方法和简易计税方法。除清包工工程、甲供工程的建设工程可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外，其他一般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的建设工程，采用一般计税方法。】

4. 人工、材料、机械市场价格形式

除税价格 含税价格

【备注：按照《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 增值税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方法的, 人工、材料、机械市场价格形式采用除税价格; 增值税计税方法为简易计税方法的, 人工、材料、机械市场价格形式采用含税价格。除清包工工程、甲供工程的建设工程可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外, 其他一般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的建设工程, 采用一般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志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 PPP 项目合同;
- (3)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招标文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及《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 (2016) 17 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 (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 (修订本);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柳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拾 份, 承包人执 拾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经 办 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经 办 人:
电 话: 0755-86518668 转 881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建安路支行
账 号: 7692 6212 4965
邮政编码: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86136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
公园项目 (CDE区)

建设单位: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30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CDE区）		
预估结算价 （万元）		工程地址	柳州市柳东新区
建筑面积（m ² ） （或工程规模）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下 层，地上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p>工程验收内容、组织形式、程序：</p> <p>1、工程验收内容：本次工程竣工验收范围为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CDE区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桥梁工程、室外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配套建筑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工程等所有分部分项。参与工程建设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能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并能执行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建设参与各方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工程使用功能试验及检测，验收小组成员对工程评价为合格。</p> <p>2、工程验收程序：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建设单位收集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合格证明文件→组织成立竣工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约定竣工验收时间、地点及验收小组成员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p> <p>3、工程验收组织形式：建设单位组织成立竣工验收小组，组长由建设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担任，小组成员由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人员组成。</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办理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手续；是否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从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的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要求。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登记、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环境保护登记等手续，按约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进行技术交底，办理设计变更手续，按规定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并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勘察单位在项目勘察过程中，配备的人员装备能够满足勘察作业的需要，各类人员的职责明确，勘察作业活动中满足规范要求，施工过程中，能及时进行验槽工作并处理相关问题。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项目设计过程中，配备的人员的能力能够满足设计的需要，各类人员的职责明确，设计成果能满足规范要求，施工过程中，能及时进行现场设计服务并处理相关问题。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项目施工过程中, 建立健全了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各类人员职责明确, 各种资源配置合理, 能够制定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按照设计图及规范施工, 并进行各工序质量自检, 及时发现和处理质量问题, 工程的各项指标均能达到合同要求。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在项目监理过程中, 配备的人员的能力能够满足监理工作的需要, 各类人员的职责明确, 监理工作过程能满足规范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文件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不存在问题, 同意接收。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本报告应附竣工永久性标牌彩色全景照片和特定照片各一张, 贴在附件上。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本项目位于广西柳州市柳东新区汽车城官塘片区滨江沿岸，西侧隔柳江与三门江国家森林公园相望，东临新柳大道与滨江路，毗邻柳州大学城、国际会展中心，北接官塘物流园区，南抵古亭山森林公园与三门江大桥。		
建筑面积	639795 m ²	结构类型	
验收范围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C、D、E区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0日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的情况：			
<p>1、已完成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设计施工图纸；</p> <p>2、已完成合同中约定的各项内容。</p>			
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报告检查情况：			
<p>1、给水管道通水试验情况：给水系统开启阀门、水嘴，各配水点同时开放，放水畅通，接头无渗漏，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p> <p>2、排水管道灌水情况：经检测，各排水管道无发现渗漏水现象，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p> <p>3、照明全负荷试验情况：电气照明系统经连续24小时全负荷运行，情况正常；</p> <p>4、绝缘电阻测试情况：经绝缘测试，符合规范要求；</p> <p>5、线路、插座、开关接地检验情况：经检查电气线路接地连接紧密可靠，未发现遗漏、不导通现象，插座接地线连接紧密可靠，未发现接线错误，遗漏和串联等情况，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绝缘电阻、管道试水、通水能力等进行测试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p> <p>6、混凝土试块、钢筋原材、水电网线等原材取样送检安全性测试（检测）部位和结果检测符合要求。</p>			
质量控制资料和文件的检查情况：			
<p>经检查本工程质量验收技术资料完整、准确、真实、规范和时效，质量控制资料主要有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试验记录、试运转记录、见证送检报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设备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竣工图纸等。符合档案管理要求及国家验收规范要求，具备验收条件。</p>			
观感质量评定：			
<p>园林景观部分绿化种植充分体现了设计的景观效果，选用的树形美观，很好的让园林景观与周边建筑物搭配，形成完美的效果，观感质量为好，土建部分墙面清洁，表面平整、垂直、线条平直，美观，无色差，观感质量为一般。综合以上情况，本单位工程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一般。</p>			

完工后自检结论和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完工后自检合格，存在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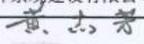
竣工预验收结论和存在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竣工预验收合格，存在问题已整改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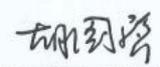
综合评定结论：

施工过程中未发现任何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故本单位工程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GB50300-2013，综合评定为合格。

配合分包单位	深圳市新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贰级
	桂林建昌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
	福建省闽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壹级
	广西富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特级

项目负责人：  2011年12月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  2011年12月2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意见（是否同意竣工）：

签名：


 2011年12月20日

注：施工单位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后，应先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申请竣工预验收；竣工预验收合格，遗留问题整改完毕后，方可申请竣工验收。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片滨江生态湿地公园项目		
工程地址	柳州市柳东新区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结构类型 层数	/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我司已按照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本工程的C、D、E区施工。 经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符合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 特此申请工程竣工验收。</p> <p>1、智能化等各种设备的安全或功能性检验(检测)符合要求; 2、桥梁工程主体施工符合设计要求进行,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合格率100%; 3、园林建筑工程及附属工程结构施工按设计要求进行,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给水系统管道水压试验合格; 5、城市道路工程试验资料齐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绝缘、接地电阻测试结果符合要求 7、各项检测报告; 8、其它相关必要的安全、功能性检验(检测)结果</p>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 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1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0 项, 符合要求 270 项,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0 项, 符合要求 28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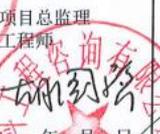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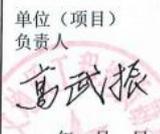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经竣工验收组共同研究讨论，综合评定本工程为合格工程。

	姓名 (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张中明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		
	副组长	胡剑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黄志芳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其他成员	高武振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曾庆明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副总经理
		高武振	广西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教高	项目负责人
		邓晶晶	东城集团		
		李书林	柳州中建钢构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工程总监
		李书林	柳州东惠建筑设计研究院	高工	暖通负责人
		宋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李如俊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马双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罗转春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志芳	高武振	李书林	胡剑峰	张中明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2022年4月30日	

参加验收单位



罗转春

业绩 2: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 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致：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招标的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施工于 2020 年 6 月 4 日进行了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定，由贵单位中标，中标价格为人民币 14736.6998 万元。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联系人：郭工

电 话：022-27393713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 10 号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人、代理机构各一份。

合同编号: XQLSSTPZSTLDXBCSG/HT-202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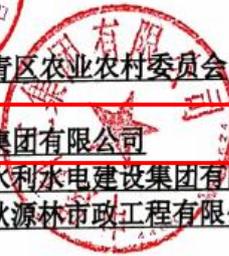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 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 片区) 施工 施工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3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项目名称）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施工（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对投标文件所做出的澄清或说明；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8) 图纸；
-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承发包廉政承诺书、安全生产责任书和保障农民工权益书；
- (11)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施工及暂列金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柒佰叁拾陆万陆仟玖佰玖拾捌元（¥147366998元）；其中：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10000000元）；不含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零贰万肆仟柒佰陆拾捌元（¥126024768元）；增值税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肆万贰仟贰佰叁拾元（¥11342230元），增值税税率9%。

4. 承包人项目经理：胡传元。

5.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2 年。

9. 本协议书一式 九 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六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盖章）

乙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0年6月28日

2020年6月28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津园监Y53

编号:

天津市园林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 (小泊村片区) 施工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竣工时间: 2022年5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主持人	祁百军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职称	证件编号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祁百军			
		赵彬			
		赵金亮			
		王繁盛			
管理单位	中天吴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国进	项目经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37001088
		毛国胜	技术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00879963、37019050
		傅建光	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37013020
		张广通	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37015794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天津愿景城市开发与设计策划有限公司与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李连龙	项目负责人		
		曹剑	绿化工程师		
		王扬	景观工程师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胡传元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	津212181937539
		李健	市政工程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甘162151503081
		代艳芳	水利工程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津212131322016
		闫国杰	绿化工程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津212131424284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忠义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376427
		胡鸿	水利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364850
		李晓牧	绿化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338378
		向可明	市政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234364
备注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绿色生态廊道（小泊村片区）施工		工程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小泊村		
开、竣工时间		2020.7.1-2022.4.6		工程验收时间	2022.5.10		
建设面积				绿化面积	521752平方米（乔灌木加水生植物及地被）		
建筑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电气设施	路灯		
古建筑类型				水体设施	拱桥、泵站、闸井、管道		
园路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碎石路		其他设施	景观亭、木栈道、木栈道码头、木栈道台阶、卫生间、景观石组、石碑雕塑、大景石、条石台阶、文字LOGO		
绿化苗木种类	常绿乔木	1013株	藤本类	196637.2平方米	宿根类		
	落叶乔木	31451株	水生类	103717.8平方米	匍匐类		
	常绿灌木	0	草坪类	0	其他类		
	落叶灌木	10389株	草花类	124886.4平方米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单位质检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input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							
1、测量定位 2、土方工程 3、苗木栽植、地被栽植、栽植技术处理 4、木栈道及木栈道台阶铺设、木栈道码头铺设 5、景观亭							
6、景石石组安装、大景石吊装、石碑雕塑安装、条石台阶铺设 7、文字LOGO安装 8、卫生间安装 9、沥青混凝土道路							
10、碎石道路 11、桩基工程 12、土方工程 13、钢筋工程 14、模板工程 15、混凝土结构浇筑 16、管道工程 17、片石护砌工程							
18、防护栏杆工程 19、沥青混凝土路面 20、钢结构工程 21、建筑装饰装修 22、路灯							
设计变更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内容	道路部分路基开挖淤泥段，清淤后回填0.8m-1m拆房土，拆房土每边宽出路面结构层0.5-1.0m，并分层压实。蝶阀井结构形式变更为闸井；单拱桥4桥宽由7.9m变更为4.9m、路面由沥青混凝土变更为钢筋混凝土路面；拱桥桥栏等外立面装修形式变更；增加双壁波纹管及渗透检查井；景观塔钢筋混凝土结构增加防雷接地，并增加混凝土防腐措施，上部钢结构装修形式变更；泵站进水及出水闸井结构形式变更；连通管道2、闸井2、单拱桥4位置调整；取消蝶阀设备变更为闸门启闭机。具体详见变更图纸			变更手续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分包项目							
/							
电气安装质量验收		验毕(/) 没验(/)		原因及结论： /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	中天昊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天津愿景城市开发与设计策划有限公司与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勘察有限公司联合体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春秋源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备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保证资料	共 99 项，检查 99 项 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的 99 项	合格		
2	分部工程	共 60 分部，检查 60 分部，经检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60 分部	合格		
3	安全、功能检查报告	基础 7 份，符合要求 7 份 园林土建 127 份，符合要求 127 份 绿化材料 359 份，符合要求 359 份 电气设施 / 份，符合要求 / 份 水体设施 / 份，符合要求 / 份 其它设施 1 份，符合要求 1 份	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 成员 会 签	建设单位人员	周昌华 高勇	单位负责人: 丁 耕		
	管理单位人员	毛现明 魏 毅	项目负责人: 杨 勇		
	设计单位人员	李道龙	设计主持人: 杨 勇		
	监理单位人员	李长收 王 刚	总监理工程师: 李长收		
	施工单位人员	陈 刚 李 健	项目负责人: 李 健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管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工程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投标，认真编制招投标文件，精选投标单位，严格资质预审，填写招标审批书，经招标管理办公室批准后进行招投标。评选委员会经过认真、细致、严格的评审，评选出中标监理和施工单位。然后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在现场交桩放线及设计交底。

我公司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管理，对分部实施的工程实行了分部验收，每次验收均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共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严格按照设计和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字，才能进行下一道施工项目，层层严把质量关。工程竣工后，在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的基础上，经我方对竣工报告的审查，认为该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即组织该工程的正式验收。

以上建设程序，均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2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单位图纸会审和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施工要求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对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有关设计问题，设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共同商定修改设计意见，并很快拿出修改意见、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质量检查标准，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人、材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建材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各施工单位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接受监理工程师下达的整改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验，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验，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

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的评价：

管理单位及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控的作用。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2年5月10日

业绩 3：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 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12122019044026的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工程，坐落在西青区津淄公路东侧，鸭淀湖水库区内，报建总建设规模158332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350000万元，共分1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1标段，工程名称为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施工的工程，确定中建钢构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规模6720米，中标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陆佰捌拾陆万贰仟柒佰伍拾柒元整（¥436862757元），中标工期自2019年6月1日开工，至2020年5月31日竣工完成，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号
正项目经理	史文锋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粤144111219548
副项目经理	吴贵龙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粤144141426426
副项目经理	秦芳	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粤144141529985

其中：

中标单位工程名称	层数	结构类型	栋号	建设规模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管网工程（雨水）	0	其他		9189米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管网工程（污水）	0	其他		7993米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绿化景观工程	0			589388.2平方米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工程	0			6720米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共八份，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合同管理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站监制 2014年

XQCT/C-2019-224

合同编号：
1212062019060003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7-068)

天津市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
EPR-2008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789202124965
电话：0755-88510668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中心区331号广电大厦1206室

入口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市宁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西青区津淄公路东侧，鸭淀湖水库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西审投备案[2019]100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 本次招标范围为：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包括道路工程，管网工程，绿化工程。道路全长6720米，红线内道路面积213464平方米，其中：玉翠道（明礼路-碧湖路）长1597米，红线内面积50114平方米；玉湖道（明礼路-碧湖路）长1780米，红线内面积56249平方米；明礼路（玉湖道-玉翠道）长281米，红线内面积8668平方米；长射路（玉湖道-玉翠道）长525米，红线内面积14182平方米；厚泽路（玉湖道-出让宗地界址北边界）长1074米，红线内面积38194平方米；碧湖路（玉翠道-出让宗地界址北边界）长466米，红线内面积14447平方米；碧湖路（玉湖道-玉翠道）长997米，红线内面积31610平方米。道路等级为次干路；铺设雨污水管道17182米，其中：雨水管道9189米，最大管径：2400mm，污水管道7993米，最大管径500mm。基坑深度7.4米。绿化面积589388.2平方米。本标段投资约65000万元。具体详见招标人所发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06-01

计划竣工日期：2020-05-31

工期总日历天数：366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陆佰捌拾陆万贰仟柒佰伍拾柒元整（¥ 43686275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柒万玖仟玖佰壹拾肆元（¥ 727991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陆佰捌拾陆万贰仟柒佰伍拾柒元整
（¥436862757.00 元）（含增值税9%）；其中增值税为36071237 元，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400791520
元。当国家政策法规对增值税率调整时，本合同价格以不含税价格为基准同步调整增值税税额。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史文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05-28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市西青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承包双方盖章后成立并依法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1744008129G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新华道36号
邮政编码：300000
法定代表人：王义
委托代理人：刘竹柏
电话：23920076
传真：23920076
电子信箱：xqetxm@163.com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杨柳青支行
账号：02020301040017145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80352519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3331号 中建钢构大厦 27 层 27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宏
委托代理人：邱鹏飞
电话：18622649799
传真：022-28358071
电子信箱：zjgg_qiupengfei@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建安路支行
账号：769262124965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86136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附件7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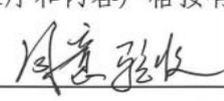
竣工质量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名称: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 (CR2004-73号宗地)
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天津市宁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02852.2m²

验收日期: _____

工程各方意见	勘察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传亮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 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安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盖章
	验收组人员签字: 刘伟 安江 杨 刘伟 赵传亮	
	验收单位（建设单位）意见： 该工程验收程序和内容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附件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
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天津市宇发投资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CR2004-73号宗地）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	主持人	刘竹柏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职 务	专 业
建设 单位	天津市宁发投资有限公司	刘竹柏	项目负责人	
勘察 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李建显	项目负责人	水工环
设计 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赵传亮	项目负责人	结构工程
施工 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刘伟	项目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
		牛会勇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监理 单位	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安江	项目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
		叶成	总监代表	市政公用工程
其他				

单位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鸭淀湖水库湖心岛 (CR2004-73号宗地) 项目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工程		开工、竣工时间	2019年7月10日 年 月 日	
建筑面积	802852.2m ²	结构类型	道路、管网、 绿化景观工程	建筑类型	/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	层
	整体装修 (/)		地下	/	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有 ()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 (/)、没有 (/)	
工程 主要 营造 作法 及初 装修 标准	道路工程主要营造做法：清淤、铺设钢塑双向土工格栅、回填山皮土、6%石灰土原地钹灰、6%石灰土分层回填碾压、级配碎石垫层分层回填碾压、8%石灰土分层回填碾压、石灰粉煤灰土分层回填碾压、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沥青混凝土面层；				
	管网工程主要营造做法：土方开槽、砂石基础（混凝土基础）、管道主体安装、检查井浇筑及安装、管顶分层回填碾压；				
	绿化工程主要营造做法：土方整形、排盐换填、土壤改良、乔灌木栽植、土方整形、碎石垫层、透水混凝土基层、园林广场工程。				
结构及装 修变更	有 (/)	变更 内容	/		变更 手续
	没有 (/)				有 (/) 没有 (/)
工程分包项目	/				
电梯安装质量验收	验 (/) 没验 (/)	原因及结论		/	
参 加 单 位	建设单位	天津市宁发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天津国际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 1、按规定成立竣工验收组，成员包括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主要人员；
 -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了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 3、审阅了各参建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
 -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验收组人员签署了《质量验收证明书》；
- 以上竣工验收程序均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勘察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图纸情况出具详细的地质勘察报告，为工程的施工提供了有力的前提保障，并积极配合进行验收工作。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合同、工程设计图纸及国家规范、地方标准及强制性条文规定精心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一次性验收通过，同时施工过程中合理调配施工人员、机械、材料，合理安排工期，保证了工程施工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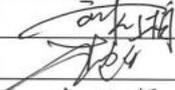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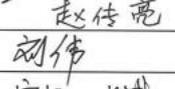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能够按照合同履行的设计任务，在施工过程中积极配合项目各方，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工程设计图纸及国家规范、地方标准及强制性条文规定进行全面过程控制，检验批、分项、分部进行层层把关，对出现的质量隐患能够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确保了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2 分部，经检查	52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2	安全、功能检查 (检测) 报告	地基、基础 10 份，符合	要求 10 份 主体结构 27 份，符合	要求 27 份 节能 / 份，符合	合格
3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59 项，经审查符合	要求 5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 抽查结果	共抽查 13 项，符合	要求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符合	要求 12 项 不符合要求 /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7	验收组成员 会签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赵传亮		
		施工单位	刘伟		
		监理单位	字江 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赵传亮 年月日	监理工程师: 字江 年月日	项目经理: 刘伟 年月日

业绩 4：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 EPC 总承包

省级编码：1200002108090010-BG-001

工程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工程总承包招标备案编号为 12122022076001 的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工程，坐落在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报建总建设规模 6535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339708 万元，共分为 1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第 1 标段，工程名称为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 EPC 总承包的工程，确定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规模 54316.2 平方米，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总承包及相关服务总中标标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捌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捌元整（¥56889518 元），工程总承包及相关服务中标总期限自 2022 年 07 月 30 日开始，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号	执业印章号/职称证书编号
正项目经理	陈杨	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粤 1442018201904771
副项目经理	崔利鹏	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		粤 1122018201902352
注册建筑师	祝捷	建筑	一级		1200189-056
注册结构师	安海玉	结构	一级	S011200551	1200189-S001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2022年7月29日

日期：2022年7月29日

招标监督部门：(备案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共六份，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侯忠印

李文印

政务服务云平台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天津环城承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西青区杨柳青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津西审投投资【2021】102号
4. 资金来源：西青区财政筹措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块工程EPC总承包，一期合计用地面积54316.2平方米。建设内容由景观工程及配套工程组成，景观工程包括场地

公园绿化工程、游步道及广场铺装工程等。配套工程涉及景观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招标需求的全部工程以及全部专业承包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承包人负责完成总承包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07月30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07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需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捌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捌元整（¥56889518.00元）。

含增值税总价款为人民币：伍仟陆佰捌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捌元整（¥56889518.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贰拾壹万伍仟零壹拾伍元陆角伍分】

(【¥52215015.65】), 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柒万肆仟伍佰零贰元叁角伍分】(【¥4674502.35】)。

当国家政策法规对增值税率调整时,本合同价格以不含税价格为基准同步调整增值税税额。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捌仟元整(¥878000元);适用税率: 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陆佰玖拾捌元壹角壹分(¥49698.11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适用税率: __%,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零壹万壹仟伍佰壹拾捌元整(¥ 56011518 元);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贰万肆仟捌佰零肆元贰角肆分(¥4624804.24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承包人出具满足发包人需求的初版施工图（设计过程中，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价格，限价设计，不得高于投标价格，设计费包含在总投标价格中），初版图纸设计完成后，发包人委托造价单位对初版施工图进行重新计量，并依据承包人投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确定合同总价。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除实施过程中，因发包方原因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外（指涉及主体结构、标准、规模等的设计变更），工程总价一次包死，以此价格作为最终工程结算依据。设计过程中，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价格，限价设计，不得高于投标价格，设计费包含在总投标价格中，须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2.1 变更范围：指以招标文件中的项目需求与技术要求为基准，发包人通过书面形式提出规模、功能等变化或国家相关政策、规范文件发生调整。发包人的项目需求与技术要求不变的情况下发生的变更、签证只做技术调整，不做费用调整。

2.2 若发包人提出规模、功能等变化，或国家相关政策、规范文件发生调整时，除双方当事人另行协商一致外，合同价款按以下约定执行变更。

2.2.1 重计量合同价中与变更中清单计价子目相同的，执行重计量合同价格。

2.2.2 重计量合同价中与变更中清单计价子目相似的，参考重计量合同价格。

2.2.3 重计量合同价中没有相似或相同项目的，执行 2020 年天津市预算基价，单价参考变更当月的信息中准价格，并结合市场价格。

2.2.4 设计费总价包干。

2.3 本合同形式待重计量后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价格调整按条款 2.2 执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陈 杨。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招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6)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7) 通用合同条件；
- (8) 现行国家、地方、行业技术标准和要求，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 (9) 承包人建议书；
- (10) 价格清单；
- (11)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上述文件应被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约定，按上述排列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

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与上述文件发生不一致时，以时间发生在后的文件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__月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市西青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壹拾份。

发包人：（公章）天津环城承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人： 义侯

（签字） 印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1MA073FJ60T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御河道御河人家 301

承包人：（公章）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人： 王中

（签字） 印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2519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承包人：（公章）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人： 昌袁

（签字） 印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41034107587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鞍山西道 192 号 1895 天大建筑创

室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意大厦（科技园）
邮政编码： 300380	邮政编码： 518054	邮政编码： 300073
法定代表人： 侯忠义	法定代表人： 王宏	法定代表人： 袁大昌
委托代理人： 马文龙	委托代理人： 陈杨	委托代理人： 张文红
电话： 022-81103607	电话： 0755-23935168	电话： 022-27403412
传真： 022-227393879	传真： 010-88825900	传真： 022-27409660
电子信箱： xqqct05@tj.gov.cn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congcong7186@sina.com
开户银行： 农行天津杨柳青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南开支行
账号： 02020301040028175	账号： 44201507300052510766	账号： 12001650461050000105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津园监Y53

编号:

天津市园林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一期地
块工程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天津环城承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环城承前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主持人		马文龙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职称	证件编号		
建设 单位	天津环城承前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马文龙	项目经理				
		刘洋	项目经理助理				
勘察 单位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孙怀军	项目负责人				
		张澜	技术负责人				
设计 单位	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祝捷	设计负责人				
		周璐	给排水				
		武仁杰	电气				
		杨义	景观				
施工 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陈杨	项目经理				
		崔利鹏	项目副经理				
		苏铁斌	项目总工				
		曹然	项目执行经理				
监理 单位	天津国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郭庆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李志壮	项目专业监理				
		禹康	项目专业监理				
备注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杨柳青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元宝岛）项目 一期地块工程EPC总承包			工程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		
开、竣工时间	2022年7月30日-2022年12月28日			工程验收时间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面积	54316.2m ²			绿化面积	20075.3m ²		
建筑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电气设施	箱式变电站、变电柜		
古建结构类型	/			水体设施	泵站、闸井、管道		
园路结构类型	透水混凝土			其他设施	西岛桥、步行桥		
绿化苗木类别 种量	常绿乔木	85株	藤本类	172.2m ²	宿根类	/	
	落叶乔木	736株	水生类	1280.2m ²	匍匐类	/	
	常绿灌木	62株、584.6m ²	草坪类	77663.8m ²	其他类	1393.5m ²	
	落叶灌木	153株、808.9m ²	草花类	12146.6m ²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单位质检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input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1、西岛桥（混凝土基础、墩柱、梁板、桥面铺装、附属工程）；2、泵站（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水处理设备、通风、建筑电气）；3、园林电器（室外电气安装、变配电室安装工程）；4、园林给排水（室外给水、室外中水、室外排水、绿化浇灌管、闸门井、阀门井）；5、室外景观智能化（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6、步行桥（立柱、桥面、栏杆坐凳）；7、水景（驳岸、溢流沟、亲水平台）；8、绿化工程（一般场地栽植、土壤改良、常规栽植、草坪建植、水生植物栽植）；9、园路及铺装（非透水铺装、汀步、不锈钢收边、石材砌筑台阶、竹木板地面、透水车行主路、透水人行道、青红砖立铺、树池篦子、特色台阶）；10、园林小品安装工程（园凳、垃圾箱等）。							
设计变更	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内容	/			变更手续	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分包项目							
电气安装质量验收	验毕(<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验(<input type="checkbox"/>)			原因及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天津环城承前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天津国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备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已完工程主体验收合格，剩余扫尾工程（见扫尾清单）计划于2023年3月31日前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扫尾工程验收合格后，该竣工报告生效。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保证资料	共 1201 项，检查 1201 项 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的 1201 项	合格		
2	分部工程	共 19 分部，检查 19 分部，经检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19 分部	合格		
3	安全、功能检查报告	基础 88 份，符合要求 88 份 园林土建 66 份 绿化材料 63 份，符合要求 63 份 电气设施 36 份，符合要求 36 份 水体设施 39 份，符合要求 39 份 其它设施 25 份，符合要求 25 份	合格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0 项，符合要求 4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 成员 会 签	建设单位人员	马文松	单位负责人: 马文松		
	勘察单位人员	张 刚	项目负责人: 张刚		
	设计单位人员	杨义田 魏 旭	设计主持人: 杨义田		
	监理单位人员	李 杰 刘 伟	总监理工程师: 李 杰		
	施工单位人员	张 斌 张 刚 曹 然 张 刚	项目负责人: 张 斌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工程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投标，认真编制招标文件，精选投标单位，严格资质预审，填写招标审批书，经招标管理办公室批准后进行招投标。评选委员会经过认真、细致、严格的评审，评选出中标监理和施工单位。然后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在现场交桩放线及设计交底。

我公司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管理，对分部实施的工程实行了分部验收，每次验收均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共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严格按照设计和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字，才能进行下一道施工项目，层层严把质量关。工程竣工后，在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的基础上，经我方对竣工报告的审查，认为该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即组织该工程的正式验收。

以上建设程序，均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马文龙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单位图纸会审和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施工要求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对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有关设计问题，设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共同商定修改设计意见，并很快拿出修改意见、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质量检查标准，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人、材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建材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各施工单位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接受监理工程师下达的整改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验，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验，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控的作用。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业绩 5：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 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致：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倚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城市规划
设计研究院与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招标的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
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于 2020 年 4 月 9 日 进行了公开开
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定，由贵单位中标，中标价格为人民币
1525.0000 万元。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联系人：郭工

电 话：022-27393713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 10 号

招标人

2020 年 4 月 14 日



代理机构

2020 年 4 月 14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人、代理机构各一份。

合同编号：XQLSSTPZSTPLYBSJSG/HT-2020-01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 建设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设计单位：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倚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协议书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已接受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倚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对投标文件所做出的澄清或说明；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联合体协议书（若为联合体投标）；
- (6) 专用合同条款；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发包人要求；
- (9) 承包人建议书；
- (10) 承包人实施计划；
- (11) 承发包廉政承诺书、安全生产责任书和保障农民工权益书；
- (12)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伍万元整（¥15,250,000.00元），包含以下费用：

- (1)、设计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肆拾玖元零陆分

(¥235,849.06元)；税率6%，税金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壹佰伍拾元玖角肆分（¥14,150.94元）；

(2)、施工及暂列金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00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柒拾陆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13,761,467.89元）；税率9%，税金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捌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壹分（¥1,238,532.11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鹏；设计负责人：韩凯；施工技术负责人：阳知乾、郭宏欣。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主要工作内容包：施工图设计工作（含设计变更、现场设代和后续服务等）及本项目工程采购、工程施工、工程检测与试验、项目验收最终通过验收并移交等必须完成的一切工作。

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自签订合同后，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施工期为2年，绿化养管期为5年（绿化养管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9. 本合同自发、承包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依法生效。

10. 本协议书一式九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八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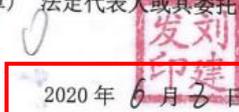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0年6月3日

2020年6月3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588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戴立先（董事），廖新华（董事），左旭平（董事），杨书华（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程贵堂（董事），李学冰（董事），戴立先（董事），杨书华（董事），史如明（董事），杨莉莉（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吴红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吴红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津园监Y53

编号:

天津市园林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生态片林
三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竣工时间: 2023年5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主持人	祁百军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职称	证件编号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祁百军			
		高勇			
管理单位	中天吴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国进	项目经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37001088
		毛国胜	技术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0087996337019050
		钟翔宇	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33140147683
		杨建喜	合同管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37010913
设计单位	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中水电(天津)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梁晨	设计师	工程师	120102198903262610
		卢丹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120106198207210521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倚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鹏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079230
		阳知乾	绿化工程施工负责人	/	
		郭宏欣	水利工程施工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162755
监理单位	天津市方正园林建设监理中心	于欢	总监		
备注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西青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期建设项目生态片林三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	
开、竣工时间		2020.6.17、2022.5.10		工程验收时间	2022.5.10	
建设面积		/		绿化面积	462亩	
建筑结构类型		/		电气设施	/	
古建结构类型		/		水体设施	/	
园路结构类型		/		其他设施	/	
绿化苗木 类别 种量	常绿乔木	/		藤本类	/	
	落叶乔木	千头榕868株、国槐5550株、金叶榆3000株、火炬柳840株		水生类	/	
	常绿灌木	龙柏28株		草坪类	/	
	落叶灌木	太阳李24株、丛生五角枫5株、山桃6株、山楂5株、金根木122株、紫穗槐6373株、金枝槐13711株、北美海棠60株、西府海		草花类	丰花月季820m ² 、四季玫瑰6397株、卫矛球30株、八宝天葵148m ² 、矮牵牛26m ² 、月季花92m ² 、千屈菜38m ² 、费菜90m ² 、百三叶30m ² 、大花秋葵44m ² 、蜀葵76m ² 、委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单位质检报告		有(<input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input type="checkbox"/>)、无(<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主要营造作法:						
1、测量定位2、土方工程3、苗木选择4、修剪整形5、栽植技术处理6、苗木管理与养护等7、基础垫层 8、铺装						
设计变更	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内容	绿化无变更			变更手续 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分包项目						
电气安装质量验收		验毕(<input type="checkbox"/>) 没验(<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因及结论: 本工程无电气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监理单位	天津市方正园林建设监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倚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备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保证资料	共 10 项, 检查 10 项 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的 10 项	同意验收		
2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检查 3 分部, 经检查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同意验收		
3	安全、功能检查报告	基础 / 份, 符合要求 / 份 园林土建 / 份, 符合要求 / 份 绿化材料 19 份, 符合要求 19 份 电气设施 / 份, 符合要求 / 份 水体设施 / 份, 符合要求 / 份 其它设施 / 份, 符合要求 / 份	同意验收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 项, 符合要求 /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6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 成员 会 签	建设单位人员	单位负责人: 高勇			
	管理单位人员	王明皓 钟新峰	项目负责人: 杨国军		
	设计单位人员		设计主持人: 张磊		
	监理单位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李强		
	施工单位人员		项目负责人: 李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管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2022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工程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公开招标，认真编制招标文件，精选投标单位，严格资质预审，填写招标审批书，经招标管理办公室批准后进行招投标。评选委员会经过认真、细致、严格的评审，评选出中标监理和施工单位。然后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在现场交桩放线及设计交底。

我公司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管理，对分部实施的工程实行了分部验收，每次验收均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共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严格按照设计和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字，才能进行下一道施工项目，层层严把质量关。工程竣工后，在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的基础上，经我方对竣工报告的审查，认为该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即组织该工程的正式验收。

以上建设程序，均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高勇



2022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对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单位图纸会审和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施工要求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对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有关设计问题，设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共同商定修改设计意见，并很快拿出修改意见、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质量检查标准，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人、材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建材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各施工单位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接受监理工程师下达的整改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检，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控的作用。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2年5月10日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编号：5117012017000178

中标通知书

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我中心于2017年7月12日组织的《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项目受理编号：DSZC（Z）（2017）10号）项目公开招标开标会，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推荐意见，经采购单位确认，你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

可用性服务费：[大写]柒亿贰仟柒佰伍拾壹万零玖佰元[小写]727510900.00元/年，综合回报率*i*为6.900%（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且社会资本本金的*i*₁为8.000%，社会资本融资部分的*i*₂为6.560%（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

运营维护服务费总计：[大写]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壹佰元[小写]12554100.00元/年。

服务费总计：[大写]柒亿肆仟零陆万伍仟元[小写]740065000.000元/年（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

请凭此通知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单位（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采购合同。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17年8月29日



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
治理 PPP 项目

PPP 项目合同

二〇一七年八月



目录

第1条 总则.....	1
第2条 声明与保证.....	6
第3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9
第4条 合作期和特许经营权.....	14
第5条 前期工作.....	16
第6条 项目的融资.....	17
第7条 项目建设用地.....	18
第8条 项目的建设.....	19
第9条 项目的运营维护.....	33
第10条 服务费.....	44
第11条 保险.....	48
第12条 合作期限届满的移交.....	50
第13条 不可抗力.....	56
第14条 提前终止.....	58
第15条 转让与担保.....	63
第16条 一般补偿.....	65
第17条 守法义务及法律变更.....	68
第18条 违约赔偿.....	69
第19条 争议解决.....	70
第20条 其他约定.....	71
附件一市政府授权委托书.....	76
附件二保函格式.....	77
附件三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79
附件四运营维护服务绩效考核办法.....	81
附件五保险.....	94

附件六运营维护费调价公式.....	95
附件七联合体协议.....	96
附件八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双方承诺事项.....	97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年月日在中国四川省达州市签署：

甲方：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达州市人民政府（下称“市政府”）的职能部门。

乙方：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

- 为加快推进达州市基础设施建设，拓展融资渠道，缓解政府在短期内对本项目的投资压力，形成多元化、可持续性的资金投入机制；发挥社会资本在本项目建设与运营维护上的经验和优势，提高本项目建设和后期运营的效率与质量，市政府决定采用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实施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下称“本项目”）。
- 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达市府函（2017）39号批复的《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实施方案》，市政府已经同意实施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甲方获得授权签署本合同。
- 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该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实施以及监管严格执行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达州市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通知》（达市府发〔2014〕30号）、《关于印发达州市市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达市府发〔2016〕15号）、《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实施方案》。
- 2017年6月16日发布了本项目招标公告；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了投标文件；甲方根据《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程序和方法，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经谈判，最终确定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标人。
- 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与政府方股东代表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达州发展公司”）根据中国法律在达州市成立【项目公司全称】。

- 甲方与乙方特此订立本合同，以规定乙方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维护合同有关的项目设施，并在任一子项目合作期满后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将子项目资产完好无偿移交给甲方或其指定的机构。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1条 总则

1.1 定义

本合同中，除文件明示另有所指外，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合同	指由甲方与乙方签署的《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合同》，包括全部附件，以及日后可能签署的任何项目协议之补充修改协议和附件，每一部分都应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本项目/项目	指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具体范围详见附件三。其建设内容最终以施工图设计图纸批复文件为准。
本项目合作期	指具有本合同第4.2条款规定的含义。
本项目建设期	指自生效日至整体运营开始日止的期间。
本项目运营开始日	指各子项目运营开始日中的最早的日期。
补偿事件	指乙方按本合同有权获得补偿的任一事件。
贷款人	指融资文件中的贷款人或项目资金提供者。
法律变更	指在生效日后，中国任何政府部门颁布、修改、废除或重新解释任何适用法律，导致 (a) 适用于乙方或由乙方承担的税收和税收优惠发生变化； (b) 项目设计、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要求发生变化使得乙方的资本性支出或运营成本增加。 适用上述法律变更的结果导致乙方增加资本性支出或运营成本，而严重损害其预期利益的情况。
服务费	指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可用性服务费、运营维护服务费。

各子项目	指莲花湖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生态康养区基础设施项目、邱家店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嘉祥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重石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的统称。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就本合同而言，指包括但不限于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设施审查、水土保持评审及报批、立项及可研报批、勘察、初步设计及审查、施工图审查、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编制、临时征地、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安置补偿等工作的费用以及建设单位管理费、前期工作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等费用。
工作日	指法定节假日和公休日以外的公历日。
谨慎运营惯例	指可以合理期望的对同一项业务在相同或类似情况下熟练和有经验的承包商或操作者的技能、勤勉、谨慎和预见能力的惯例标准。就本项目而言，谨慎运营惯例应包括但不限于采取合理的步骤，以确使：(a) 在满足正常条件下及合理预测的非正常条件下项目拥有所需要的充足材料、资源和供应品；(b) 拥有足够数量、充足经验并经过适当培训的工作人员，以恰当有效地按照相应的手册和技术规范运营本项目并能够处理紧急情况；(c) 由有知识并受过培训和有经验的人员进行预防性日常和非日常维护和修理，以确使本项目长期、可靠和安全地运营。
开工日	指任一子项目开始施工之日，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之日为准。
履约保函	指乙方按照第 2.3 条款的规定提供的、为担保其履行在本合同项下的建设义务和其他违约赔偿义务提供担保的建设期履约保函。
批准	指为了使乙方能够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乙方必须或希望从政府机关依法获得的为乙方

	的投融资、优化设计、建设、运营和移交所需要的任何许可、执照、同意、授权、免除或批准。
市政府	指达州市人民政府。
市财政局	指达州市财政局。
市审计局	指达州市审计局。
市住建局	指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融资交割	当下述条件均具备时，视为完成融资交割： (a) 按照《投标人须知》和融资文件的要求完成对乙方的出资； (b) 乙方与贷款人已签署并递交所有融资文件，且融资文件要求的获得首笔资金的每一前提条件已得到满足或获取资金的前提条件被贷款人放弃。
融资文件	指与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的建设和运营相关的贷款协议、担保协议、保函和其他文件，但不包括股东作出的出资承诺或出资、履约保函、维护保函。
生效日	指本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如果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则以较晚日期为生效日。如依照适用法律需要履行审批程序的，则在有关部门审批后生效。
适用法律	指所有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地方性法规、司法解释、政府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或其他适用的强制性要求、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等。除非另有特别约定或文意另有所指，本合同中提及的“法律”均包括适用法律的全部定义内容。
投标保函	指中标人依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的保函。

移交日	对任一子项目而言，指该子项目合作期届满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或经双方书面同意的乙方将该子项目项目资产移交给甲方或其指定机构的其他日期。
运营年	指任一子项目运营期中的，从该子项目运营开始日计算，每十二（12）个月份计算一个运营年。
整体运营开始日	各子项目均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的次日。
整体运营期	指本项目整体运营开始日至本项目合作期限届满之日止。
政府部门	指： (a) 国务院及其下属的部、委、局、署，或具有中央政府行政管理功能的其他行政实体； (b) 四川省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c) 达州市人民政府及其下辖政府职能部门。
子项目	指本项目项下的5个子项目，分别为莲花湖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生态康养区基础设施项目、邱家店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嘉祥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重石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如甲方根据本合同调整子项目数量及建设内容，则以调整后的子项目为准。
子项目合作期	对于任一子项目而言，该子项目的合作期为十五（15）年，自该子项目开工日起计算。
子项目建设期	指自任一子项目开工日至该子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的期间。
子项目设施	指由乙方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更新改造的与各子项目相关的全部构筑物、建筑物、设施、设备及其附属设施等。
子项目运营开始日	子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的次日。

1.2 解释

5.3 甲方提供的前期工作支持

- 5.3.1 甲方针对前期工作安排，协调相关部门提供必要的资料 and 文件；
- 5.3.2 甲方负责组织召开项目协调会；
- 5.3.3 甲方根据项目需求及乙方合理诉求，提供其他支持。

第6条 项目的融资

6.1 项目投资规模及其构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595925.9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69033.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1756.15 万元（其中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249906.00 万元），预备费 23270.70 万元，建设期利息 31865.53 万元。最终以经市财政局评审确定的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6.2 融资交割

- 6.2.1 乙方按照项目公司合资合同、其投标文件的要求完成融资交割，向甲方书面确认融资交割完成，并提交所有已签署的融资文件的复印件，以及甲方合理要求的证明融资交割已实现的任何其他文件。
- 6.2.2 若乙方未能按照项目公司合资合同的要求完成融资交割，或在完成融资交割后七（7）个工作日内不能向甲方证明其融资交割完成，则甲方有权免取履约保函或免取投标保证金。
- 6.2.3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及时完成本项目的融资，融资金额应足以保证完成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并满足项目运营维护的要求。
- 6.2.4 基于项目融资需要，经市住建局报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并经市政府批准，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可以在成立项目公司时、或成立项目公司后，引入省级及以上基金或投标人旗下基金，并将项目公司的部分股权（不超过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股权的 49%）转让给相应基金，但并不因此改变中标结果。

6.3 甲方对本项目的支持

6.3.1 甲方应负责协调将本项目的服务费列入中长期财政规划，纳入财政预算，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6.3.2 甲方应协调相关政府部门，在合法的前提下，为乙方的融资提供相关的便利和支持。但政府方（市政府、市住建局、达州发展公司及相关部门）不对本项目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第7条 项目建设用地

7.1 项目建设用地范围

本项目的项目建设用地范围以经批复的文件为准。

7.2 土地使用权

7.2.1 甲方应协调相关政府部门负责组织推进本项目涉及的建设用地前期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摸底调查、测算征拆及土地流转投资、办理征拆及土地流转审批及具体征拆及土地流转等工作。

7.2.2 甲方拥有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并按照本项目建设进度计划无偿提供给乙方使用，并用于本项目的建设。甲方确保乙方在本项目合作期内为项目之目的合法地使用项目建设用地。

7.2.3 项目临时性用地由甲方负责协调项目所在地政府提供给乙方，临时用地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临时性土地使用期满后，由乙方负责拆除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并恢复原貌，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关于该临时性用地发生的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7.3 土地使用权的费用

7.3.1 在本项目合作期限内，甲方应根据适用法律自行承担土地使用税、费。

7.3.2 甲方按照适用法律的规定，支持乙方依法申请相关土地使用税、费的减免手续。

7.3.3 本项目建设期内发生的土地征迁及土地流转补偿费用应列入项目总投资。

7.4 土地使用的限制

8.15 财政

市财政局负责对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监督管理，包括对年度预算、工程量清单、预算控制价、用款计划、现场签证、工程量变更、绩效评价等进行管理。

第9条 项目的运营维护

9.1 运营

9.1.1 乙方应在任一子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向甲方申请确认该子项目工程完工可以开始运营，并建议运营的日期。任一子项目运营开始日以甲方书面确认的日期为准。

9.1.2 甲方应自收到前款所述之书面申请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是否同意乙方自其建议的日期开始运营，如果不同意须同时书面陈述理由。

9.1.3 如果甲方不同意乙方开始运营的申请，乙方在收到甲方不同意开始运营的书面通知后，应按照甲方的意见，尽快纠正其存在的问题，并按照前述规定重新申请运营。

9.2 运营维护基本要求

9.2.1 自任一子项目运营开始日至该子项目合作期届满，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管理、运营和维护项目设施，并使项目设施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9.2.2 运营维护内容主要包括以下范围，按照子项目中包含的建设内容类型分类，分别界定运营维护内容：

(a) 湿地公园工程：公园园容保持、林草绿化养护（含植株修剪、灌溉施肥、防旱防涝、病虫害防治、死株残株维护等）、水域质量保持（水体防淤清淤、水质监测与控制）、应急处理等。

(b) 桥梁工程：桥梁锥坡除草、勾缝、维修（含灰土及购买六棱块）；塌方灰土回填；伸缩缝及混凝土带局部修复；桥梁防撞护栏、钢扶手维修更换等。

20.9 协议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5)份,甲乙双方各执二(2)份,其余一(1)份用于办理相关审批、核准、备案、登记或其他手续,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10 协议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正式授权的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附件一市政府授权委托书

沧州市人民政府
2015年11月11日

附件三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595925.94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69033.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1756.15 万元（其中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249906.00 万元），预备费 23270.70 万元，建设期利息 31865.53 万元。

莲花湖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 299836.6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24114.5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9009.49 万元（其中包含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139628.00 万元），预备费 10679.68 万元，建设期利息 16032.96 万元。

工程	建设内容	项目属性
莲花湖湿地公园	生态环境修复及湿地景观：2865 亩。 公园配套建筑：球场、运动场、会馆等。 建成道路及附属设施：含机动车道和骑游道 7.7km，游步道 22.5km，桥梁 8 座，水库大坝 1 座。 建成交通设施：含智能化生态、立体停车场，共计面积为 10800 m ² 。	湿地公园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

生态康养区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为 18136.3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 8503.6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908.01 万元（其中包含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6975.50 万元），预备费 754.90 万元，建设期利息 969.79 万元。

工程	建设内容	项目属性
生态康养区	海绵城市建设：水治理及环境打造共 5000 m ² 。 建成道路及附属设施：1 条道路，长度约 2.11km。	道路工程、海绵城市配套工程

邱家店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52480.2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6414.4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952.79 万元（其中包含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18532.50 万元）；预备费 2306.78 万元，建设期利息 2806.24 万元。

工程	建设内容	项目属性
邱家店片区	海绵城市建设：水治理及环境打造共 125565 m ² 。 建成道路：共计 8 条道路，共计约 5.10km。	道路工程、海绵城市配套工程

嘉祥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 65099.94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0491.9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468.19 万元（其中包含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25723.00 万元）；预备费 2658.81 万元，建设期利息 3481.04 万元。

工程	建设内容	项目属性
嘉祥片区	海绵城市建设：水治理及环境打造共 162171.45 m ² 。 建成道路：共计 7 条道路，共计约 9.02km。	道路工程、海绵城市配套工程

重石延展建设区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 160372.6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79508.9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5417.67 万元（其中包含征地拆迁及土地流转费 59045.00 万元）；预备费 6870.53 万元，建设期利息 8575.50 万元。

工程	建设内容	项目属性
重石片区	海绵城市建设：水治理及环境打造共 241445 m ² 。 建成道路：共计 18 条道路，共计约 20.87km。	道路工程、海绵城市配套工程

签署说明：

本《PPP项目合同》由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签署。

为实施本项目之目的，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须与达州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和本项目投标人须知在招标人定标之后四十（40）日内在达州市设立项目公司，并由项目公司与甲方重新签订本《PPP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全面承担本合同中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对项目公司与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的《PPP项目合同》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签署方：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17.8.3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Dazhou Municipal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Bureau.

四川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17.8.3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joint venture.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莲花湖
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次

建设单位：达州宏义莲花湖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达州市莲花湖湿地生态修复综合治理PPP项目-莲花湖湿地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		工程地址	达州市莲花湖片区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
	层数	/		总高	/
	电梯	/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6日
	建设单位	达州宏义莲花湖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四川树信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宏德慧成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四川天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达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王学军	项目负责人		
		王学军	景观		
	监理单位	王学军	总监		
		王学军	总监		
	施工单位	王学军	项目负责人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刘	园村	
		李洪	出船	
		刘子	张水	
		刘子	电气	
		张明	检举	
		刘一	桥梁	
	勘察单位	王松		
		李洪		
		张明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工验收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及附属工程、园林给排水、园林用电、水生态工程、桥梁工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p> <p>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p> <p>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p> <p>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有关部门专项验收合格</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p>
	<p>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p> <p>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一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p> <p>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程验收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质量评定结果
量 评 定 情 况 分 部 工 程 质 量	栽植基础工程	合格
	栽植工程	合格
	养护	合格
	园林建筑	合格
	园路广场	合格
	园林小品	合格
	景观构筑物及其他造景	合格
	园林给水	合格
	园林排水	合格
	园林喷灌	合格
	景观照明	合格
	其他用电	合格
	生态净化岛工程	合格
	水生态栽植工程	合格
	水生态养护工程	合格
	水生动物群落工程	合格
	灯光系统电气工程	合格
	灯光系统智能化工程	合格
	桥梁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墩台	合格
	附属结构	合格
	盖梁	合格
	桥跨承重结构	合格

结论

桥面系	合格
支座	合格
锚碇	合格
索塔	合格
桥塔立柱	合格
悬索桥	合格
装饰装修	合格
台背填土	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12项，其中好的12项，一般0项，差0项，综合评价好。

料质量控制情况
共核查 3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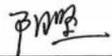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方案设计问价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 5、本工程所有子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程
验收
结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6日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2021年9月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1年9月6日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1年9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9月6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项目）（施工）二
标段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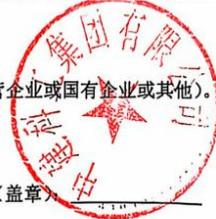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24年9月18日



6、其他